

## 口译合同

委托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翻译方：杭州东瑞翻译有限公司\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兹因甲方委托乙方提供\_\_\_\_\_口译服务，经双方友好协议后订立本合约书，条款如下：

第一条 翻译服务内容：\_\_\_\_\_

翻译价格为\_\_\_\_\_ .00 元/天（\_\_\_\_\_ 佰圆整/天）。

译员一天工作时间为 8 小时/天，不足八小时按一个工作日计。加班每天超过一小时，按\_\_\_\_\_元/小时/人的标准另收取费用

第二条 付款方式：

甲方在口译服务开始之前支付定金\_\_\_\_\_。口译服务结束后，甲方支付余款。

乙方帐户信息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杭州分行

户名：杭州东瑞翻译有限公司

帐号：048101040019770

第三条 乙方固定一个译员；若因非可控因素，需要更换译员，需提前通知甲方。并做好译员的交接工作。

第四条 乙方译员交通食宿费用由甲方承担，并负责整个项目过程中的译员的人身安全

第五条 甲方不得在签订本合同后，单方解除合同。如因甲方单方原因在签定合同后取消翻译服务，甲方须支付\_\_\_\_\_违约金；如因甲方单方原因中途要求乙方停止翻译服务的，甲方须支付乙方已经翻译完成部分或全部的费用，另外双方约定，除为履行本协议义务以及法律规定的条件外，不得泄露、非法使用或者许可任何第三方使用基于本次合作而得知的对方的商业机密，对于甲方委托的翻译稿件中所涉及内容及相关信息，乙方不得泄露。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进行有关商业活动。若因为乙方泄密造成甲方损失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如遇任何争议、分歧或纠纷，双方首先应致力于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传真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负责人签名：\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联系地址：

电 话：

传 真：

E-mail：

乙方（签章）：

负责人签名：\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联系地址：杭州市春晓路 527 号江南星座 A1404

电 话：0571-87028795/15968880142

传 真：0571-87026905

E-mail：4006220880@b.qq.com